

证券代码：836514

证券简称：光华伟业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1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义浒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恒天长江生物材料有限公司51.265%的股权及相关债权，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增强公司的营收能力。不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

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收购股权及相关债权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注册地址由“深圳市南山区粤兴二道 6 号武汉大学深圳产学研大楼 A403-I ”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九道 55 号微软科通大厦 15A”，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向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

号:2023-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光华伟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7 日